

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

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关于开展 2022 年团体 标准立项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培育和发展工程建设团体标准的意见》（建办标〔2016〕5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积极推动我省建筑施工安全领域标准化建设及相关标准研制水平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科学理念，根据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文件精神，我协会决定开展 2022 年团体标准修订项目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范围

1.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没有覆盖到的领域；
 2. 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安全规程可细化或可补充的部分，可以明确的具体技术措施；
 3. 各类安全工作导则、指南、手册等；
 4. 广东省气象、地理环境等因素条件下的安全技术措施等；
 5. 在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方面突出，如智能建造和建筑工业化程度高，装配式建筑、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、物联网、大
-
-

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（建筑机器人）、区块链、绿色建筑、绿色施工等领域。

二、申请要求

1. 标准选题应符合申请范围要求。对技术成熟、基础工作扎实、技术文件较为完善的标准可优先立项。

2. 申报单位应具备与申报标准相关的技术基础和研究能力，包括技术、人员和设备等；

3. 本次提出申请项目原则上在 2023 年底前提交报批稿。对于无正当理由拖延标准编制时间，不能按期完成的，原则上 2 年内不再批准该标准的主编单位申报主编我协会的其他团体标准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1. 申请单位根据《办法》的要求，结合自身开展标准编制工作的相关情况，填写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和《编制组成员名单表》；

2. 申请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和电子版 word 格式文件，若已有标准草案及其相关论证材料请一并发送至协会邮箱。

附件：1.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2.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



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

2022年12月1日

(联系人: 陈洁琼、陈沐芷, 联系电话: 020-81759182, 邮箱: cisagd@163.com)